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2月07日至2025年03月06日止。

第 80855181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9月10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欧居品牌管理（温州）有限公司

地 址 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市塘下镇凤渎村罗山大道9号台联台胞之家204-7室

代理机构 河北梦嘉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2类：非橡胶、非塑料、非纸或纸板制衬垫材料；编织袋；工业用麻布袋；绳索；帆；帐篷；包装带；羊毛（原材料）；纤维纺织原料；网线